

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规章，拟订全区司法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区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和法制宣传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部门、各行业的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3. 依法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公证工作，负责对法律服务人员违法违纪行为的行政处罚工作。

4. 指导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5. 指导、组织开展全区人民调解、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

6. 指导、组织开展全区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帮教安置工作。

7. 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依法行政工作和计划财务、内部审计工作。

8. 指导、组织开展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全区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机构的党建工作。

9. 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0. 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一是**营造普法氛围**。召开依法治区推进会，制定了顺庆区 2018 年普法依法治理和依法治区工作要点，将法治宣传教育和“法律七进”纳入其中同安排、同部署。营造“七五”普法氛围，共推送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扫黑除恶、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普法短信 50 期，微信公众号 487 条。

（2）**开展深层次普法**。联合市司法局及区级各部门开展“12.4”法治宣传活动，并协助举办了国家宪法宣传周暨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持续开展法治宣讲“进村入社”系列行活动 100 余场次，受众群众 50000 余人次。协助区依法治区办开展 2018 年南充市顺庆区干部法纪知识考试。

（3）**打造法治示范阵地**。打造了东南街道桑园路社区法治示范社区、舞凤街道环都路法德文化社区、天府明珠小区物业纠纷人民调解室、新复乡长远沟村村级法治广场和西河路小学等法治文化阵地 20 余处。新建街道镇泰路社区被省依法治省办、省司法厅命名为全省“法律进社区”示范点。完成了全省“七五”普法中期督查。

（5）**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力推公调诉调对接，在 25 个派出所设立调解室，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择优聘请 15 名专职调解员参与调解，在区人民法院速调中心派驻 60 余名基层法律服务人员、律师值守；推进调委会规范化建设；全区 345 个基层调委会均实现了规范化建设，同时在全区推广“人民调解群众代表评议制度”；深化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共排查调解矛盾纠纷 1359 件，调解成功 1345 件，调解成功率

为 98%，涉案金额 1458 万元，涉及人数 2855 人，没有因调处不及时或不当转化为刑事案件或其它重大事件的情况发生。

(6) 开展特殊人群管理。累计接收社区矫正人员 2022 人，累计解除社区矫正人员 1698 人，在矫社区矫正人员 324 人。累计开展社会调查评估 378 人，撤销缓刑收监执行 11 人。接收安置刑满释放人员 258 人，对 269 名社区矫正人员佩戴 GPS 电子腕表，开展“幸福在心重拾美好人生”团体心理辅导 18 场次，接受个别心理辅导 36 人次，开展集中教育 22 场次，千余人次受到教育，向 18 名困难特殊管理人员发放帮扶慰问金 3600 元。

(7) 开展律师参与“处非”行动。建立“处非”律师专家人才库，先后指派 5 名律师对 5 家理财公司 6200 余出借人提供法律援助，涉案金额约 6.6 亿元。积极引导出资人走司法程序，实现大局稳定。

(8) 开展律师参与信访案件化解促稳定行动。安排律师参与区级领导大接访和区信访局涉法信访接待接访等活动 16 次，积极组织律师将涉法涉诉信访引入诉讼渠道。

(9) 开展公证服务项目和弱势。坚持“服务跟着项目走”，为政府拆迁安置、土地拍卖等重大活动现场公证，为中央环保督查案件证据保全公证，为弱势群体公证提供法律援助，减免各项公证费达 37 万元。全年共办理各种公证业务 7800 余件，为弱势群体公证提供法律援助 210 件次，办理“最多跑一次”公证 355 件。

(10) 优化法律服务。积极争取政府支持，协调落实约 105 m²的办公场地，完成法律援助中心的功能区改造；降低援助门槛，列出援助清单，降低审查门槛，全面推行“点援制”和法律援助受理窗口前移，设立了 38 个法律援助工作站，构筑半小时法律援助圈，延伸了援助触角；规范援助站点，依托乡镇、街道司法所规范法律援助工作站 15 个，新设立了区法律援助中心驻顺庆区法院、区劳动监察大队法律援助工作站；开展特殊援助，在区法院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派驻值班律师，全年共受理刑事审判阶段法律援助全覆盖案件 62 件，有效维护了被告人合法权益。成立顺庆区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律师库，联手顺庆区检察院未检科建立合适成年人工作制度，公开援助申请程序、简便审批手续，提前介入未成年人刑事法律援助工作，今年共受理 84 件未成年法律援助案件。为农民工讨薪开通“绿色通道”，做到应援尽援，全年受理农民工讨薪案件 135 件，全年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438 件，已办结案件 354 件，完成全年目标 136%；解答法律咨询 4214 人次，完成全年目标 230%；提供法律援助 5090 人次，完成全年目标 216%。

(13)、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制定了“一年建设一批、一年改造一批、一年竣工一批，分年度分批次推进，争取 2020 年全面达到规范标准”的总体建设方案。今年完成金台司法所、西城司法所、同仁司法所 3 个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按照决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决算编

报内容包括预算单位的全部收支情况。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局本级办公室、政治处、法制宣传股、基层工作股、社区矫正股、行政审批综合股、计划财务股等7个内设机构及中城、北城、西城、东南、华凤、舞凤、新建、和平路、西山、荆溪、金台、李家、芦溪、濠溪、搬罾15个街道（乡镇）司法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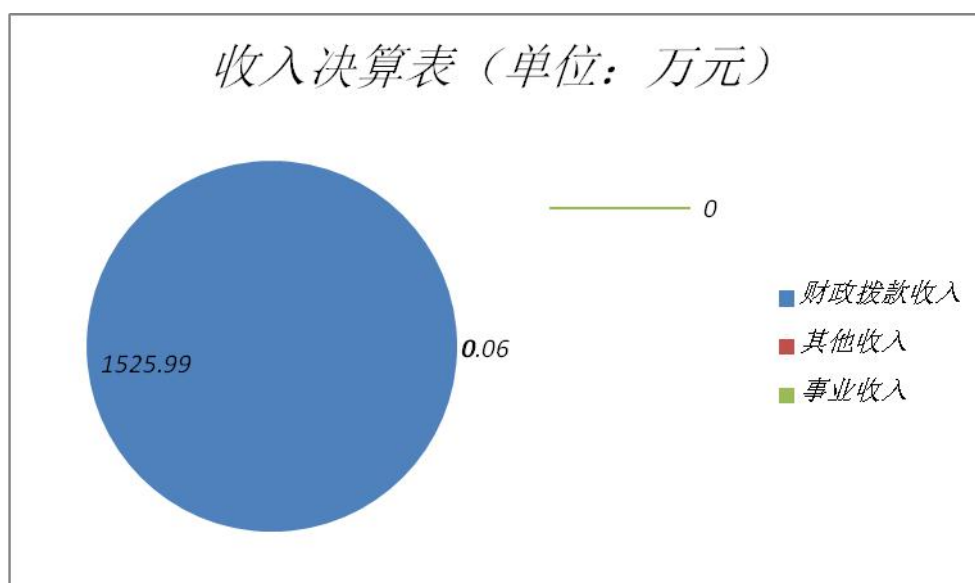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收、支总计1623.66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94.93万元，增长22.20%。主要变动原因是社区矫正等事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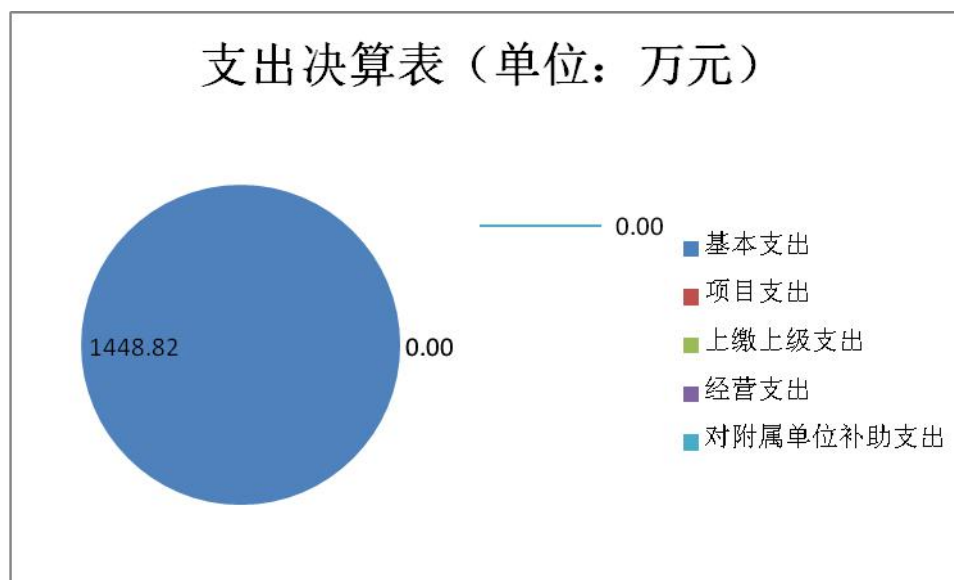
1、收入决算情况：

2018年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本年收入合计1526.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25.99万元，占89.9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6万元，占1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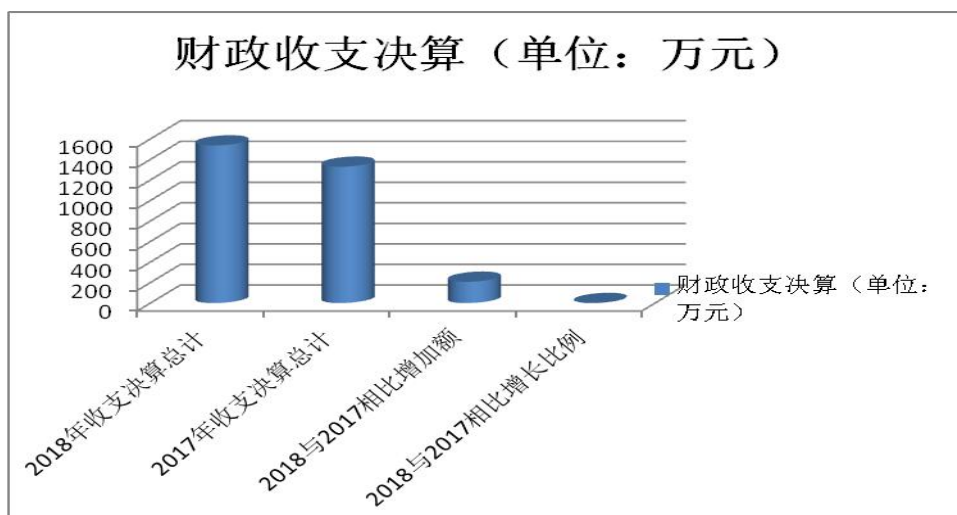
2、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本年支出合计1448.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8.82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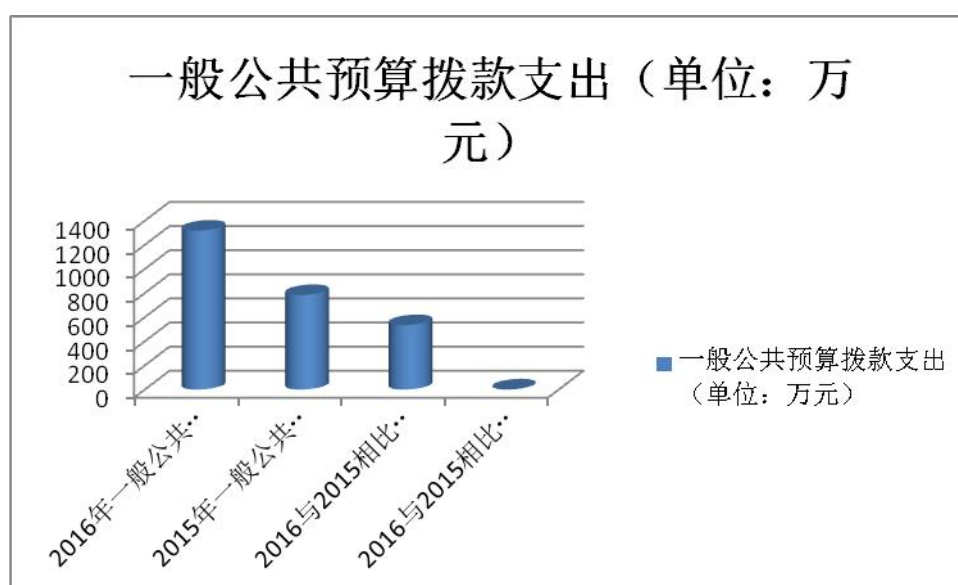
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 1536.27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07.54 元，增加 15.6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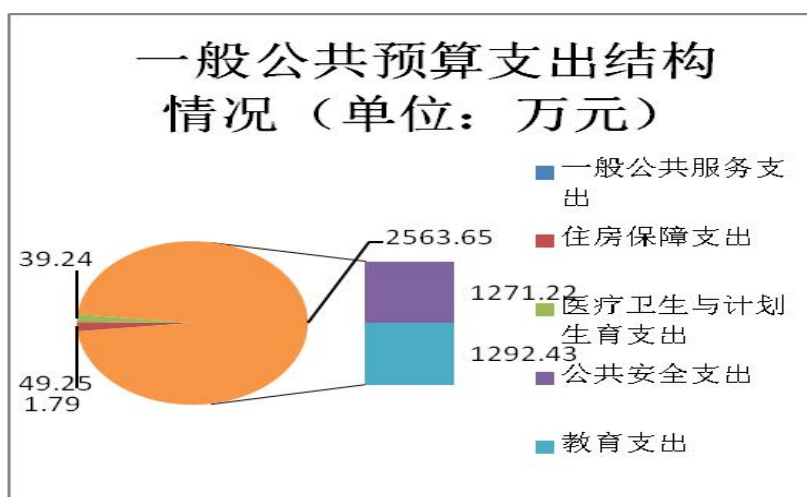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1.50 万元，占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4.43 万元，增长 3.37%。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1.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 万元，占 1.65%；公共安全支出 1271.22 万元，占 75.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元，占 15.8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24 万元，占 3.81%；住房保障支出 49.25 万元，占 3.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军队转业安置(项):2018 年决算数为 1.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项)

(1)、行政运行(项):2018 年决算数为 105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基层司法业务(项):2018 年决算数为 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普法宣传(项):2018 年决算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律师公证管理(项):2018年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

(5)、法律援助(项):2018年决算数为44万元,完成预算100%。

(6)、社区矫正(项):2018年决算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100%。

(7)、其他司法支出(项):2018年决算数为65.02万元,完成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1) 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项):2018年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8年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支出(项):2018年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8年决算数为39.24元,完成预算100%。

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8年决算数为49.2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61.5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4.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47.68万、津贴补贴135万、奖金275.73万、伙食补助费0万、绩效工资0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0万、职业年金缴费0万、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47.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3 万、住房公积金 63.27 万、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9 万、离休费 0 万、退休费 0 万、抚恤金 0 万、生活补助 91.51 万、医疗费 0 万、助学金 0 万、奖励金 0.2 万、购房补贴 0 万、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99 万。

公用经费 476.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3.7 万、印刷费 14.32 万、咨询费 0 万、手续费 0.16 万、水费 0.2 万、电费 1.01 万、邮电费 8.47 万、物业管理费 0 万、差旅费 59.41 万、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维修（护）费 25.09 万、租赁费 6.23 万、会议费 4.16 万、培训费 5.59 万、公务接待费 0.34 万、劳务费 129.93 万、委托业务费 14.69 万、工会经费 16.03 万、福利费 0.12 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8 万、其他交通费 31.71 万、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7 万。

其他资本性支出 37.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37.89 万、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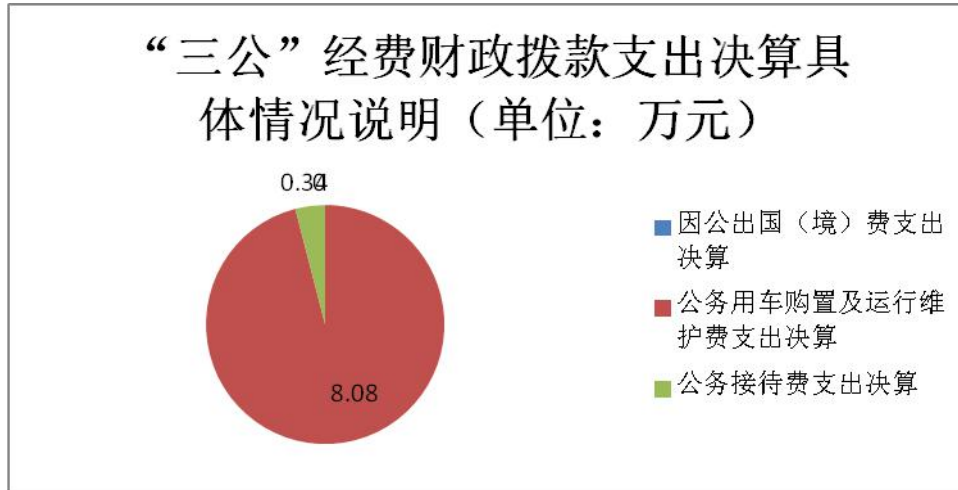
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42 万元，完成预算 97.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08 万元，完成预算 102.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预算 34%。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 1.58 万的主要原因是执法车辆维修增加。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1.58

万元，23.0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08 万元、增加 1.91 万元，增长 30.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4 万元，减少 0.36 万，减少 51.4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普法宣传、社区矫正、扶贫项目等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业务检查工作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08 万元，占 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4 万元，占 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8 年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0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 2018 年没有更新购置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3 辆，其中：轿车 7 辆、越野车辆、载客汽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08 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社区矫正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2018 年公务接待费 0.3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51 人，共计支出 0.3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迎接我区省级法治示范区创建和“七五”普法中期督导接待工作，接待 1 批次，51 人用餐费，支出 0.34 万。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人员用餐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2018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0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绩效自评，我们认为我单财务管理分工明确，严格执行政策，工作流程实施合理，在执行内部控制方面有良好的约束机制，能较好的完成上级部门、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和单位的工作计划，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18年未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76.72万元，比2017年减少31.95万元，下降6.2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本部门2018年没有实施政府采购，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有车辆1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套)。本部门2018年末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中没有车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全部为电脑、打印机等日常办公设备。

十、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存款利息收入、其他部门拨款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军队转业安置（项）：指用于退伍军人安置工作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项）

(1)、行政运行（项）：指用于单位基本支出。

(2)、基层司法业务（项）：指用于基层司法所基本支出

(3)、普法宣传（项）：指用于普法，法制建设，普法装备与设施等支出。

(4)、律师公证管理（项）：指用于指导律师公证工作支出。

(5)、法律援助（项）：指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支出。

(6)、社区矫正（项）：指用于本单位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支出。

(7)、其他司法支出（项）：指用于除以上项以外的其他用于司法工作的支出。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

1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单位住房公缴费称。

1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2018 年司法局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附件 2：2018 年度司法局决算公开附表

2018年司法局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于1993年11月28日成立以来，肩负全区法治宣传教育及依法治理，检查督导律师、公证、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等多项职能，目前在编在职工作人员51名，其中政法干警49名，事业管理人员1名，工勤1名。长期以来，顺庆区司法局全体干警秉承“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核心价值观，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关心监督下，承担着全区司法行政工作的重任，为“当好城市经济领头羊，建设产城融合示范区、统筹城乡先行区、和谐宜居中心区”提供法治保障。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年顺庆区司法局财政拨款收入1525.99万元，其他收入0.06万元，收入总额1526.05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年顺庆区司法局财政拨款支出1448.82万元，包括基本支出1448.82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2018年顺庆区司法局预算编制主要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分别按照人事局核定的工资标准、离退休金标准进行预算，日常公用经费（政法保障经费）进行预算。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主要包括：社区矫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法律援助、普法宣传、依法治区、律师公证等工作任务而安排的项目支出。

（二）执行管理情况

我局的基本支出中人员支出根据在职人员工资、退休人员退休费及遗属困难补助标准按月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政法保障经费）按预算分季度进行申报。2018年我局执行工资福利支出786.09万元，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98.6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日常公用经费）438.83万元，执行率100%。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42万元，完成预算97.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08万元，完成预算102.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4万元，完成预算34%。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1.58万的主要原因是执法车辆维修增加。

（三）综合管理情况

我局对批复到位的局机关各项经费（除由财政直接支付工资、退休费、遗属困难补助外），进行统一管理核算，并根据我局工作实际及基层司法所工作目标要求，健全完善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机关车辆管理制度，制定了各经费管理办法，严格落实贯彻中央八项规定，认真执行公务接待有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切实加强财务管理，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对每一笔经费开支在核定的支出限额和范围内实行据实凭票报账制，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并进行严格监督检查，无截留、贪污、挪用现象，确保了机关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在资产的管理上我局建立健全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计划财务股为专门的固定资产实物管理部门，负责固定资产的购置、登记、处理、调配、报损、修理等工作，并建立了固定资产卡片，除办公家具外，均为一物一卡，真正做到了家底清楚，账账、账卡、账实相符。对固定资产的购置，我局严格按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对固定资产的报废、报损坚持按规定程序申

报、审批，对固定资产的变动及时进行账务调整。对固定资产定期进行清查盘点，确保固定资产不流失。并按要求，及时公开财务方面的相关信息，自觉接受各方面的监督。

（四）整体绩效

2018年，我局在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支出未突破预算，在财务管理方面制度更加健全完善，并按要求及时公开“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方面信息，经费支出的公开透明性得到提高，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区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我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目标和司法行政工作目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社会效益。

一是开展深层次普法。联合市司法局及区级各部门开展“12.4”法治宣传活动，并协助举办了国家宪法宣传周暨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持续开展法治宣讲“进村入社”系列行活动100余场次，受众群众50000余人次。协助区依法治区办开展2018年南充市顺庆区干部法纪知识考试。

二是着力矛盾纠纷化解。2018年共排查调解矛盾纠纷1359件，调解成功1345件，调解成功率为98%。

三是深化特殊人群管理。采取 GPS 腕表定位、心理矫正与行为矫正相结合，集中教育与分散教育相结合的模式，对社区矫正人员进行管理。

四是优化法律援助工作。全年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438 件，已办结案件 354 件，完成全年目标 136%；解答法律咨询 4214 人次，完成全年目标 230%；提供法律援助 5090 人次，完成全年目标 216%。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一是政府购买服务资金欠缺。我区有社区服刑人员 600 人，按照《司法部、中央综治办、教育部、民政部、财政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司发〔2014〕14 号）和《省高院、省高检、省公安厅、省司法厅和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社区矫正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司法发〔2015〕7 号）的要求，政府购买服务和社区矫正人员的比例为 1:10，我局可购买服务 60 人，现实际购买社会服务 15 人，按人均 5 万计算，应需资金 75 万元，而 2018 年初预算 20 万元，现资金缺口 55 万元。

二是根据《省财政厅、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川财行〔2015〕238 号）的要求，按社区服刑人员人数每人每年不低于 1400 元的标准，现全区有社区服刑人员 600 人，需要资金 84 万元。年初预算 46 万元，故

现资金缺口为 38 万元。

三是 2018 年普法依法治理经费未列入预算。按中省市相关文件精神，普法依法治理经费应按辖区人口计算为人均 0.5 元，现顺庆总人口 80 万人，故现资金缺口为 40 万元。

（二）改进建议

提高普法宣传经费、法律援助经费、社区矫正经费、安置帮教工作经费标准，便于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财决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2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58.5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	39.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2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3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26.05	本年支出合计	55	1,448.8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97.61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57	
其中：经营结余	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	174.83
	28			59	
	29			60	
	30			61	
总计	31	1,623.66	总计	62	1,623.66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526.05	1,525.99							0.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	1.79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79	1.79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79	1.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5.77	1,435.71							0.06
20406			司法	1,435.77	1,435.71							0.06
2040601			行政运行	1,227.04	1,226.98							0.0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5.00	65.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4.00	44.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5.00	2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4.73	54.7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24	39.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4	39.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4	3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25	49.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25	4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5	49.25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财决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48.82	1,448.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	1.79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79	1.79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79	1.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8.54	1,358.54				
20406			司法	1,358.54	1,358.54				
2040601			行政运行	1,052.20	1,052.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5.00	65.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4.00	44.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5.00	2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2.34	152.3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24	39.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4	39.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4	3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25	49.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25	4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5	49.25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2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79	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271.22	1,271.22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39.24	39.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9.25	4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25.99	本年支出合计	53	1,361.50	1,361.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0.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74.77	174.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0.28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536.27	总计	58	1,536.27	1,536.27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8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8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91			—————		—————	—————	—————			
31101	资本金注入	92			—————		—————	—————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3			—————		—————	—————	—————			
312	对企业补助	94										
31201	资本金注入	9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96										
31204	费用补贴	97										
31205	利息补贴	98										
3120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9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0			—————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1			—————			—————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102			—————			—————				
399	其他支出	103										
39906	赠与	1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6										
39999	其他支出	107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361.50	1,36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	1.79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79	1.79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79	1.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1.22	1,271.22	
20406			司法	1,271.22	1,271.22	
2040601			行政运行	1,052.20	1,052.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5.00	65.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4.00	44.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5.00	2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5.02	65.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24	39.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4	39.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4	3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25	49.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25	4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5	49.25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项目			合计	小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伙食补助费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361.50	786.09	247.68	135.00	275.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79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1.22	697.60	247.68	135.00	275.73	
20406		司法	1,271.22	697.60	247.68	135.00	275.73	
2040601		行政运行	1,052.20	697.60	247.68	135.00	275.7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5.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4.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5.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24	39.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4	39.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4	3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25	49.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25	4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5	49.25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 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47.39		4.03	63.27		12.99
			8.15		4.03	14.02		12.99
			8.15		4.03	14.02		12.99
			8.15		4.03	14.02		12.99
			39.24					
			39.24					
			39.24					
						49.25		
						49.25		
						49.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助学金	奖励金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其他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0.20		6.99					
	0.20		6.99					
	0.20		6.99					
	0.20		6.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6.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7.68	30201	办公费	43.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5.00	30202	印刷费	14.3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5.7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2	310	资本性支出	37.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0206	电费	1.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3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3	30211	差旅费	59.4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09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9	30214	租赁费	6.23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70	30215	会议费	4.16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5.5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8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1.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9.9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6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0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20	30229	福利费	0.1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9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71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7	3120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84.78	公用经费合计				476.72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收支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42		8.08		8.08	0.34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余情况。

说明：如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财决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决算数包括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如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司法局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如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